

1946

年

卷

第

111

期

第

119

約法存廢問題

張君勳

延安歸來

梁溟漱

駁正言報社評

孫寶毅

再生

第一一期

三十五年五月四日出版

短評

一、關於南通慘案

關於南通慘案，筆者一直沒有講過一句話。原因是：不明白事情的真相。對於錢孫二位的慘死，當然是哀悼的，都是正應當在世上活的青年人。我們偉大的古人尚不忍除窮前之草，因為要看他的生意。即使錢孫兩君都不是非常奇傑之士，但都是人，都是青年，生於今之亂世，其命運竟不及先哲窮前之草乎？

事情的真相雖不明，大概的情形是可以推斷得出來的。

高喊民主口號，歡迎執行小組的錢孫兩君，也許真是共產黨，也許是都對共產黨表同情的人，也許根本都說不上，隨便喊幾聲「要求民主」。

如果兩君的得禍因為他們真是共產黨，那末，今天國共兩黨除了在東九省互相火併外，何以解於周恩來，董必武等在重慶大搖大擺，與蔣主席雍容揖讓？如果說是因為他們同情共產黨，連共產黨尚在無罪，同情共產黨應有何過？如果是根本什麼都說不上，隨便喊了幾聲口號，而不意碰了人家的傷痕，這便難怪了。不過即使這樣，懲罰得也稍微重了一點。

在中國這個國家裏面活，專門的學問和技術，高尚的修養，都沒有用；主要的要懂得這個國家的「特殊國情」，例如共產黨可以喊民主，你不能喊，國民黨也大喊民主，若似乎喊民主可以無罪了，然而也不然。哀哀小民，只有喊「說難」，「孤憤」了。（青）

二、關於自由

凡人都有信仰的自由。一說到信仰，便超出理性的範圍以外。但是凡人都有信仰的自由，因為人間世不完全屬於理性，感情也是支配人間世的一個重要因素。

佛教徒的信仰釋迦，基督徒的信仰耶穌，共產黨的信仰馬克思，馬敘倫，柳亞子諸先生的信仰孫中山，固然都有很大的理性成分，同時也有很大的感情成分。

因為有理性的成分，故其信仰甚真，因為同時也有感情的成分，故其信仰甚美。

也有根本上什麼都不信仰的人，凡人都有的什麼都不信仰的自由。

什麼都不信仰的人和有各種特殊信仰的人可以同住一個世界裏，互相尊重，互相欣賞地住在一個世界裏；或是莫往莫來，兩不侵犯地住在一個世界裏；為什麼呢？因為君子和而不同；齊其不齊，下士之鄙執，不齊之齊，乃人道之極軌。

但這並不含自由是沒有限制的。閉槍的自由，無故打人，擾人的自由，信仰希特勒和墨索里尼的自由，天經地義的都在剝奪之列。否則人道將淪於畜類。

今天的中國正面對着這一個場面！
「苦霧三辰沒，窮陰四塞昏」，今天的中國正面對着這一個場面！（希）

三、關於權貴

後漢書梁冀傳有下面一段文字：

「權臣強藩，積實無藝，或親行掎克，或廣收苞苴，無一非出自民財。漢祖帝除梁冀，收其財貨。縣官斥賣三十餘萬萬，以充官府，用減天下稅租之半」。唐書李絳傳也載一段類似的事情：

「李絳反，兵敗伏誅。朝廷將盡其所沒家財送京。李絳笑言：『絳家財皆剝割六州之人所得。不如賜本道代貧下戶今年租稅。憲宗從之』」。

清史家兼詩人趙翼，在所著廿二史劄記中，對這兩件事情深加讚美。我讀史至此，除了略發其思古之幽情外，因生於現代，無象牙之塔可入之故，不禁連類的想到現在許多事情。誰為今日之梁冀與李絳？吾鄉俗諺有云：「棺材後頭踢一脚，死鬼心裏最分明」。若此事則不但死鬼心裏的明白，四萬萬五千萬人中，除了梁冀與李絳外的老百姓中，無不清清楚楚有一張單子。消息報載某權貴的家財有五十萬萬美金；此公現方以老成碩德的姿態，養望待時於海上，此公當然是老百姓中單子上的第一位，然既曰單子，豈止此公一人而已哉？今之謀國之重者，未知其自待為何如，老百姓所望於彼者為何如。詎不足方於漢祖帝與唐憲宗耶？

中國在三百年前，已有學者作「原君」。辛亥革命的力量即原於此。自辛亥革命後，後生子無不重而習之。所以者何？不讀此作，即無由認識孫中山，章太炎等歷史上巨人也。中國人民之覺醒，植甚甚厚，源流甚長，得盧蘇，馬克思輩而益張，不得盧蘇，馬克思輩亦將興起。昧於此等史實，深可惜也。（木）

約法存廢問題

張君勳講
楊毓滋記

在此次約法爭議未發生以前，中華民國的根本大法是什麼，根本法的約法，是否有效，平日政府是否遵守此項約法，可以說是一個大家不甚注意的問題。我們中國人向來對於法治不注意，議法時僅管爭得厲害，行法時則漠不關心，因有此習慣，所以對於國家根本大法，在心理上變成了一件若有若無的事情。幸而這次在參政會議中，蔣主席有一段報告提起約法，中國共產黨在新華日報登載「調政時期約法必須廢止」一文，於是大眾對於調政時期約法，忽而又發生興趣了。

我願意將我對於這問題的態度說明一下：在說明之前，請先錄蔣主席的話：

「調政時期約法是民國廿年國民會議制定的國家組織法，這一部約法只有國民大會制定的憲法才能够代替，在憲法未頒布之前，調政時期約法是根本有效的。要知道國家不可一日沒有政府，政府不能一日沒有法律，尤其是國家與政府所依據的根本大法——約法。我們國民政府就是根據調政時期約法而成立的，而且根據調政時期約法而行使其職權，倘若憲法未頒行而約法先行廢止，中國就沒有合法的政府，國家就要陷於無政府狀態。」

同時中共的新華日報在四月七日的社論「調政時期約法必須廢止」一文中，有如下的一段話：

「根據民主政治的原則，世界各個民主國家中，沒有以一個政黨代替全國人民行使所謂中央統治權的例子。站在以一個政黨代替全國人民行使所謂中央統治權的基礎之上建立起來的政府，決不是民主的政府，因而也就決不能取得人民所承認的合法根據。今天五大民主國家之中，英美蘇法的政府都不是這樣的政府，只有中國的政府是這樣的政府；按照民主政治的原則來衡量，規定以一個政黨代替全國人民行使

所謂中央統治權的調政時期約法的本身就是非法的，它不能成爲任何政府的合法根據。拿它作爲國家的根本大法，是全國人民所不能承認的。」

蔣主席所說國家不可一日無政府，政府不可一日無法律，這二句話我們很同意，對於政府維持約法的苦心，我們也很了解。但是蔣主席所謂「調政時期約法，是根本有效的」一句話，實在十餘年來早已成爲憲法學家腦中一個問題。

現在外交部長王世杰在他的「比較憲法」一書中，早已有所批評。他說：「如就實行而言，則約法未獲全部實行的機會。不特「生計」等章的實行，需要充實的經濟力量，「人權」章的實行需要善良的法院，及上下共遵法律的精神，即關於政府組織，約法條文亦往往未及遵守。自廿年十二月的國民政府組織法實行以來，中央政府的重心在行政院院長，國民政府主席則無提請任命五院院長及各部會長官之權；然而約法第七十四條固依舊存在。自廿一年十二月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四屆第三次全體會議議決令立法院起草憲法以來，憲法制定的程序，固已與約法所規定者大相逕庭，但「附則」亦從未有所修改。我們須知約法雖已頒布，而黨治的制度未動搖，統治之權仍在國民黨的手中。在黨治主義之下，黨權高於一切，黨的決定，縱與約法有所出入，人亦莫得而非之。」

這部「比較憲法」本來是王先生所著，後由錢端升先生追加了好多，所以成爲兩人聯名的著作。我不敢斷定這話是王先生所說，抑係錢先生所說，但我敢說這是他們共同的意思。這段話是王錢兩先生以憲法專家的姿態經過冷靜的思索寫出來的，可見得約法的效力如何，在十餘年來人民的心目中，早有定評，而不是共產黨在協商會議後才提出來的。所以從「未獲全部實行」「約法條文往往未及遵守」「縱與約法有所出入，人亦莫得

而非之」等話看來，明明是有法而未嘗實行，既不實行，如何能說他有效。我們可以斷定，這部訓政時期的約法說他是根本有效的話，即在身為外交部長的王先生也決不會承認的。

以法律家的觀點來說，這訓政時期的約法是一黨專政時代政府重要的根據，是國民黨行使統治權的一種法的根據，因為此項約法第三章訓政綱領中有一條「訓政時期由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國民大會行使中央統治權」；第八章附則中更有一條「本約法之解釋權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行使之」。可見根據此項約法，則國家大權完全在國民黨之手，而不適用於從訓政到憲政過渡時期的，就是說不適用於政治協商會議協議事項成立以後的時期。因為照約法來說，中央統治權屬於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約法解釋權屬於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但是現在國民政府在約法未修改以前，忽而召集政治協商會議，從嚴格的法律觀點上來說，是自己已經將約法推翻了。同時照約法第七十二條「國民政府設主席一人委員若干人由中央執行委員會選任之」。這條文規定政府委員由國民黨選任，就是說國民黨以外人士是無資格參加政府的。而政治協商會議協議事項有以下四條之規定：

- 一、國民政府委員由國民政府主席就中國國民黨內外人士選任之。
 - 二、行政院不管部會之政務委員及部會長官均可由各黨派及無黨派人士參加。
 - 三、國民政府主席提請選任各黨派人士為國府委員時由各黨派自行提名。
 - 四、國府委員名額之半由國民黨人員充任其餘半數由其他各黨派及社會賢達充任。
- 政協會通過以上條文，如其要說沒有破壞約法，除非先將這約法修改，然而再開協商會議，方才合法。現在不然，先舉行協商會議，通過了五項協議，回過頭來又聲明此項約法是有有效的，這是自身身犯了破壞約法的行為，反而對於向來反對約法的人——即反對一黨專政的人——來主張約法有效，試問這種主張合理嗎？這種主張在法律上站得住嗎？
- 以上所舉者，單限於國府委員問題，就協商事項同約法的衝突來說。其實政協會的決議案不但牽涉國府委員問題，更牽涉到約法全部份。第一

，人民權利如身體、思想、言論、結社、出版等自由，如其約法有效，這種種自由應早已得了保障，何必再在協商會中討論保障問題呢？第二，人民的逮捕拘留問題，約法第八條早有規定，何必在政協會中有從司法機關，任何人民及機關嚴禁拘捕人民的規定呢？第三，廉潔政治，從北伐以來，為國民黨所主張，何以到了八年抗戰之後，又提出嚴懲貪污訂定人民自由告發的規定呢？第四，中山先生為提倡民生主義的方向，就是說資本主義的經濟還不滿意，須要走到民生主義的方向，何以到了今天反而有防止官僚資本嚴懲投機壟斷逃稅走私挪用公款等規定呢？以上四項，不過略舉政協會之議決與訓政時期約法的衝突，來作為一種證明。至於國民大會問題，國民黨不先從修改國民大會組織法下手，反而先允許國民代表大會之總額為二千零五十名，同時又答應增加黨外及社會賢達七百名。所以，從嚴格的法律觀點上來說，關於政協各項決議，國民政府自身是沒有一件事按照法律順序來做的。

但是我們決不拿這種嚴格的守法說來責備政府，因為抗戰結束之後，中國需要和平、統一、團結，除了「用政治方法以解決政治糾紛」外，再找不出快刀斬亂麻的法子來。十餘年來政治上之不統一，不調和，所以政府用政治協商會來解決一切內爭，從國民立場上來說，政府的舉動是大英斷，值得佩服的，可是在協商會以後，政府如其願到法的立場，自然能用修改約法的方法來解決這種困難。政府竟不採取此步驟，一方面來引用約法辯護自己，鞏固自己的地位；他方面新華日報則主張約法廢止。我們可以說國共雙方自身同樣的不相信他們的主張可以貫徹到底，因為約法未徹底施行，不但共產黨如此說，雪艇先生也早已承認，可見得嚴格的約法有效說站不住的。同時，從共產黨立場來說，約法應當廢止，為了一黨專政的徹底消滅，廢止說自有其理由。但是我們也要顧到從現在起至憲法的完成，所需要的时间，也僅僅數月，在這短的期間內，要廢止約法，另外議定另一種法來代替約法，實在大可不必。在蔣主席四月四日國民參政會演說大約十天以前，綜合小組早已提出此問題了。一方面中共代表王若飛先生因為吳鐵城先生提起約法，所以提出約法廢止的主張；王雪艇先生起而答辯說現在的主席及政府五院的組織是以約法為根據的，如其約法廢止，就是拿政府的法律根據推翻。兩方正在此辯論之際，曾慕韓先生要我表明

延安歸來

梁漱溟講
在灼記

本篇是梁漱溟先生四月十四日在雲南大學公開演講的紀錄。稿因時局關係，未請梁先生看過，若有錯誤之處，當由記者負責，謹此附誌。

我這次訪問延安，是第二次，第一次是在抗戰爆發後六個月的民國廿七年一月。關於延安的一般情形，過去已經有許多書刊報導過，我這裏不想再述，現在只就這次去的任務和情形向大家報告一下。

我這次去延安，目的是同上次一樣，事實上還是前者任務的繼續。所以我應當從上次赴延安的經過說起。二十七年一月我由武漢去延安在那裏逗留了十六天的時候，延安那邊剛從蘇維埃制度更變過來，外面的封鎖也剛剛解除。為着商談國內加緊團結的問題，我訪晤了毛澤東先生。我可以將當時談話的大要，簡短地報告在下面。

開頭談到目前中國的問題，我提出中國的問題是在於對外要求民族的解放，對內要求社會的改革。毛先生完全同意這種觀點。接着我問毛先生這兩重任務是否可以同時進行？他說事實上兩者是有互有關聯的，不過有時前者為主後者為賓，有時後者為主前者為賓。以目前而論，似乎應該注重在對外要求民族解放這方面，現階段的各黨派之團結合作，就是以這個任務為基礎的，我便問：那裏關於第二任務的社會改革問題，各黨派是否曾談過呢？他答並未談過，在今天還沒有到談論這個問題的時候。因為在抗日的戰線上，大家是一致了，而在社會改革的觀點上，大家的意見就有所不同；這種不同最好不要暴露出來，以免動搖了對外的團結合作。我說我所見並不若此，我是正為了增進對日抗戰的共同努力，加緊團結，才覺得這問題更有提出的必要。因為我們的抗戰，依靠的力量不外兩種：一是自己本身的力量，再就是國際友邦——與國的力量。第一種力量的來源就是國內的團結，團結不力，就是對抗戰的直接的不利。現在各黨派的團結，只是建立在對外抗戰的基礎之上——所謂「團結禦侮」，這種團結是不夠的，手段的，短暫的，不可靠的。我們須要進一步把它推向堅固的、真誠的、恆久的團結上去。怎樣去達到這個目的呢？就要求我們不僅在爭取民族解放的鬥爭上團結一致，更要在社會改革的原則與步驟上，團結一致。同時，為了抗戰，我們必須爭取國聯朋友，目前（按：係指一九三八年當時），我們的友邦陣營中，顯然地分為兩面：一面是蘇聯，一面是英、美、法。這兩種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不同類型的國家，彼此之間存在着猜忌的心理。英、美、

我的立場。當時我覺得很詫異，因為這問題在我看來，誰是誰非是很明白的，用不着我再解釋，曾先生既經要求解釋，我便說了以下的一段話：

「誠如雪艇先生所說，如其約法無效，那主席及五院的法律根據是沒有了，拿法學家的眼光來看，這話是對的。但是再要問約法的基本原則，就是國民黨的一黨統治，就是中央統治權由國民黨一黨來行使，如其說約法有效，則黨外人士參加國府委員，參加國民大會，完全是違法的，所以王若飛先生主張約法無效，自然有他堅強的根據，我們讀過法律的人都知法律法的變更有兩種方法：①用明顯的條文來廢止或者議會制定新法律以修改舊法律，此為第一法；②其次是用隱默的方法，就是拿事實來變更法律，如雪艇先生在他的「比較憲法」裏說：「自廿二年十二月國民政府組織法實行以來，中央政府的重心在行政院院長，國民政府主席則無提請任命五院院長及各部會長官之權，然約法第七十四條固依舊存在」。這就是說約法第七十四條因國民政府主席無權，行政院院長有權而變成無效，則不是明白的變更而是隱默的變更。協商會議開會後容許了黨外人士參加政府，又容許黨派代表參加國大。有了這種規定，就是說約法在隱默之中受了一種修改了。」

我當時這假設話並不是調停的說法，乃是根據法理學上一種格言來說明現在的約法實在已經立於修改過程之中。我們可以納納來說，奉勸國民黨人大可不必提出約法來與共產黨爭吵，因為約

法怕中國跟隨蘇聯而赤化，蘇聯也不願中國走向資本主義而反蘇。這就須要我們選擇自己的組織，因為我們要的是朋友。假使自己不能選擇自己的路走，不能認定前途，把握前途，漢漢糊糊，捉摸不定，那更加重友邦的猜懼，勢必不能求得真正的朋友。我們把真正的態度拿出來給朋友們看了，使他們都能放心；蘇聯明白了我們的路距離他們的並不遠，英、美、法也可以免除了不必要的猜疑。所以就這一點說，也必須大家談通，訂出一個共同的政策，即共同的國策出來。當我說明了這個意思之後，毛先生表示沒有異議，說：如果大家就這樣，那真再好沒有，中共是絕對歡迎這樣做的。毛先生接着表示，不過抗戰如今才六個月，抗戰之前，共產黨叫喊最凶，才把抗戰喊了出來，如果現在再把這問題喊出，恐怕要引人多話，所以不便出面。若果國民黨或者其他方面得到國民黨同意提出討論時，中共則不勝歡迎。他又說：這時武漢方面正由國共雙方八個委員，在蔣先生指導之下起草共同綱領（按指建國綱領）內容和我主張的要確立國策的內容相差不少。不同的只是共同綱領只限於國共兩黨的商談，而我的主張是要各黨派的共同協議；以及共同綱領注重抗戰這方面，而我主張是建國並重這兩點。他並建議，如果回武漢之後能夠推動使這共同綱領進一步成爲我所願望的各黨派共同議定的國策，豈不更好。這是毛先生的話，我相信先生的態度是十分誠懇的，絕非出於敷衍。可是當時我並未立即回到武漢，却由西安到開封，又由開封到山東，徐州。等到回到武漢時，情勢已經不同了，共同綱領已經擱出，蔣先

生對黨派問題又不願意談。這是後話。毛先生既同意我的見解，承認國策確有產生的必要，我又進一步問他這產生是不是有可能呢？毛先生的答覆也是肯定的，就是說各黨派在解決中國問題上的確可能找出一條共同的途徑。當時毛先生的話很多，現在我可以把它綜合起來，由此也可以看出共產黨對中國問題的看法。共產黨把中國的前途大致分爲三個階段：抗戰期中主要是抗日，要求民族解放，但也要求國內相當地實現民主，這是第一階段；抗戰後民主運動的浪潮可能高漲，由於這種高漲，就可能和平地轉變到社會主義，這是第二階段；第三階段則是由社會主義社會到共產黨社會的過程。這階段恐怕要到很遠的將來才能到達。所以他們——共產黨人認爲他們有遠大的理想——第三階段，同時也有目前的任務——第一第二階段。而現在正是致力於目前任務的時候。各黨可能不同意於共產主義，但那是久遠的事，而對目前的實現民主以及社會主義大致都是同意的，因此毛先生認爲基於這一點，各黨派是可以議定一個共同進行的國策。之後我又提出：既然可能尋得共同的途徑，那麼此後各黨派的關係應當怎樣呢？我先敘述我的意見是各黨派應該切實攜手合作，同爲國事而努力。因爲國策是各黨派共同的行動方針，方針既定，就不應該再有矛盾產生了。毛先生很同意這種說法。我便具體地提出建立黨派綜合體的意見。我覺得各黨派誠有各自不同的性質，這是不能抹煞的，但是在今天共同的國策之下，可以組織一個綜合體，這樣在執行國策上可以更好的。綜合體的組織建立之後，各黨派便具有二重的

法未全部施行，國民黨自身早已承認，因遭受共產黨反對而要有起死回生的作用，斷斷不可能的了。同時共產黨要堅持廢止說，其用意無非在於結束一黨專政。要知道一黨專政之結束，就在於改組政府，就在於參加國大，就在於議訂憲法，這種事實，正在進行之中，辦到以後，一黨專政自然結束。所以，我的意思，國民黨應從事實上多做一點結束專政的功夫，不必再在紙面上爭約法有效與無效的問題了。

照上文說來，國共兩方如其大家真有誠心，開誠布公的解決今後政治的局面，可以不必從形式方面來討論約法存廢問題。因爲說約法完全有效，則政就不必廢止；反過來說，約法無效，那就是謂政結束憲政開始的時期了。現在雖然是預備結束專政，而憲政還沒有實際開始，是一種過渡的時期，國民黨如明白承認這過渡時期，大可不必與人爭約法效力問題，須從人民權利，政府改組，憲法準備，軍隊整編四方面與人合作，人家也自然不至於以約法無效的話與他爭辯。反過來說，共產黨方面如其得到政府誠意的合作，自然不至感覺到參加政府乃是謂政時期一黨政府之擴大，而是各黨各派平等合作之地位，也自然不至於提起約法無效的問題。惟有這樣的誠意合作，中國才有和平，才有統一，才有民主。

本報啓事

本刊從第一一一期起
改售國幣三百元

組織：就個別黨派說，大家各有獨立的系統，就全體黨派說，又却在一個統一的組織之下。這樣的制度，我有八個字來說明，就是「下分上合，一多相融」。在下面，各黨派是個別分開的，這是「下分」；但在執行面是國策上，又是合為一體，這是「上合」；同時各黨派分別獨立，這和許多民主國家的多黨制一樣，但大家又都隸屬於同一的組織，又似乎和一黨制相同。「黨制」和「多黨制」融通並用了，這是「一多相融」。我認爲中國的黨派制度就應該是如此。黨派綜合體建立之後，就可以之爲基礎，組織超黨派的政府。這怎麼講呢？最好拿最近聯合國的組織來比喻。舊金山會議的結果，組織了聯合國的機構，通過它執行聯合國的決議。聯合國下面設立秘書處，任命秘書長處理日常事務。這秘書長也許是英國人，也許是美國人……但當他執行聯合國的決議時，他不能站在任何國家的立場，爲了忠實於聯合國，他必須站在超出國家的整個聯合國的立場之上。我們的政府也應該如此，爲忠實於黨派綜合體，也應該站在超出黨派之上的立場，而不在於在某個黨派的立場之上。我們可以這樣說：黨派綜合體代表國民行使政權決定一切；政府代表國家行使治權，執行決議。一切軍隊，警察屬於國家，作爲政府執行治權的工具。才能够完成社會改革的任務。所以綜合以上所說，我主張的具體步驟是：一、制定各黨派共同的國策；二、組織黨派綜合體；三、建立超黨派的政府。毛先生對我的「二兩項表示同意，第三項則表示懷疑，認爲不必要，或者不可能。

我的第一次去延安的經過和目的，大致就如

上述。

其後，我不斷地致力於國內團結的工作，呼籲奔走，未稍懈怠，八年直至今日。這中間，就是二十八年的時候，我發起了組織統一建國同志會，二十九年末改組爲民主政團同盟，三十年至三十二年間，又改爲中國民主同盟。這是爲求全國各黨派團結努力的一部份結果。我認爲該團結，主要是國共兩黨之間的團結，但在國共兩黨團結沒有完全促成之前，首先須要國共之外的許多小黨派團結起來，作爲推動國共，進而全國各黨派團結的第三方面的力量。這就是民主同盟建立的要求和使命。由於民主同盟不斷的努力，不斷的要求團結民主，以及國內外形勢的成熟，乃有本年一月十日開幕，卅一日閉幕的政治協商會議的召開。這是一個意義重大的歷史事件，全國性的團結從此有了端倪，民主的新中國從此出現了曙光，一切充滿了很好的現象。但是我環顧國內外，仍願慮團結的局面還不能深入鞏固，前途還可能潛伏着危機，因此便籌劃了最近第二次的延安之行。

這次我是從北平去的。當協商會議進行到中途轉入重要關頭的時候，雖然還有許多困難等待克服，我已看出前途一定成功，我便決定自己暫時離開現實政治。我會將這意思寫一封信給毛澤東先生，廿七日周恩來先生飛返延安的時候，便託他帶了去。過不幾天，如我所願望的，政協會議圓滿地結束了，我便寫了一篇文章，題爲「八年努力宣告結束」，在政協席上給朋友們看，當時就交給胡政之先生，在二月二日的大公報上發表。其後二月八日我又寫了一篇「今後努力

之所在」，也在大公報上發表。這時我決定再赴延安一行。

政協會議的成就之一，使最近的將來可能有一部憲法出現。會議本身有十二條有關於憲法修正的條款，憲法審議會就根據這些條款擬定了全部憲法草案，等待五月五日國民大會的通過。各方人士對這部憲法都抱着殷切的希望，我個人也是一樣，不能不希望於此。但是我還有疑慮，恐怕它不行之久遠。因爲我覺得這部憲法不能充分符合中國當前的需要，不能充分符合社會改革完成之前的今日之中國的需要。我以爲政黨的產生，是由於社會的現實反映到社會，因而才有所組織。社會須要改革，便須要一個有力的政黨，認定方針，把握路線，貫徹執行；尤其是一個革命後的國家，推翻了舊的制度之後，還有後半段更重要的工作要做，便是完成新的社會的建立。這是一部偉大，艱巨精細的工程，如果由多數黨以不同的政策來競爭建造，勢必頭緒紊亂，動搖不定。現在這部憲法制定的就是多黨制，因此我覺得它不符合中國當前的需要，恐怕它不能行之久遠。我這次再度赴延，便是向毛澤東先生重新提出上次建立黨派綜合體的主張。多黨制下，我們有了作爲團結基礎的一般原則，一黨制下，我們乃可確定合作的方法，保證原則的施行。當我這次與毛先生再度談到這問題時，在座的有朱德，彭德懷，林祖暉，陳紹禹等，各人對此的見解，自有不同，但毛先生則認爲感到非常欣慰。他對前次所提的第三項就是由建立黨派綜合體進以組織超黨派的政府這一主張，雖未表示完全接受，亦未認爲是不必或者不可能的了。在我，目前並不要求得到結論，我只是提供一種方案，以備將來如何增進團結合作發展的一種參考罷了。這就是我再度訪問延安，和毛澤東先生晤談的經過和目的，總之一句話，就是要求國內團結合作，以達到民族解放社會改革的歷史使命。

駁正言報社評：「論國大代表會不當延期」

孫寶毅

國大代表聯誼會上海分會連日舉行所謂聯誼會，對於國大延期舉行一事，表示不滿和不懈。一方面致電中央質問政府爲什麼要延期，另一方面致電各地聯誼會在五月四日齊集南京，商討對策。

作者正在推測政治上又將有什麼把戲的時候，看到了正言報的一篇社評「論國大代表會不當延期」作者才茫然大悟他們是桿鼓相應的！

正言報記者振振有詞地說：「但五月五日國大開會日期又予延期。

至於過去的延期，一則由於全國上下，正集中一切精力於抵抗暴敵侵略之故，再則由於政府爲謀國內的更精誠團結，使統一民主的目的，能够充份實現之故。而此次的延期，只因少數黨派未提出代表名單，這實是不成理由的理由。增加各黨各派無黨無派的代表，是中和民主同盟所提出的要求，因爲要增加代表名額，再予國大延期，也是中共與民主同盟所提出的要求。本年五月五日召開國大，又是經過各黨各派無黨無派所共同參加的政協。每一個關心國事的人，都相信國大一定能够如期的開，順利的開，可是偏偏到今天中和民主同盟不把國大代表提出，而政府也似乎過分重視中和民主同盟的代表，予以三度展期，這實令人民生一不信任之觀念。輕易改動，既悖法理，復使人民發生不信任之心，其事似微小，其影響於將來，實含有重大意義。蓋第一次實施憲政舉行國大代表會議，而開此輕易延期之惡例，則將來爲一小小糾紛而輕易改變已決定之議案，亦可援例繼續發生。此豈國大會議之幸，全國國民之福？且其延期的原因，爲少數黨派未提出代表所致，此種惡例，亦豈能任其發生，且俯就其意見乎？國大代表，所以代表全國國民，非所以代表一黨一派。國大代表會議，爲全國最高之國民表示意見之處，其一行一動，皆所以資全國之行動，如此方第一次開會而即發表蔑視法理之代表，輕於選就少數黨派之作權，於今略即不爲全國國民所懷疑，亦何以止國際間之齟齬？國大代表會議既爲全國民意發現之最高機構，則主持其事者，自不能俯就少數黨派而輕易改易已定辦法，且復應注意於少數黨派可以左右全國民意代表之不良事例。國大代表會議開會日期已早行決定，且全國周知，則無論環境如何，應於

決定日期照常開會，少數黨派放棄代表權之專小，輕易變更法定手續之行動，其後患實鉅，願我賢明當局於此表示一堅決態度，以維護法理，昭示於中外，以明證我國亦爲尊重法理之邦，今已確行憲政矣！」

正言報的「振振有詞」，拆穿了講，雖不就是「一派胡言」，但亦庶幾近之矣。因正言報是國民黨在上海出版的大報，社會人士相當注意，認爲可以代表國民黨的意見，故作者願逐句逐字加以評論，以明天下尙有是非公道，不是可以任意指鹿爲馬，顛倒黑白的。

國民大會過去延期的理由，據正言報所說，一是爲了抗戰，二是爲了實現統一民主的目的。前一個理由，我們自無話可說，後一個理由，則只說對了一半，統一則有之，民主則未也，理由很簡單，爲什麼現在大家仍向國民黨政府爭民主呢？

此次所以延期，據正言報所說，是因爲中和民主同盟未提出代表名單。好像責任就可以這樣輕飄飄的放在中和民主同盟的身上了。中和民主同盟不提出代表名單，國民大會就不能不延期，關於這一點，正言報說出了事實的一部份，但我們必須研究責任究竟誰屬，才能够明瞭事實的全部。換句話說，我們必須要明瞭，中和民主同盟爲什麼不提出名單？中共的理由，我們可從周恩來給張羣邵力子張厲生的信件和中共代表團的聲明中看出來。中共認爲各項問題須「一道解決」，「不認爲此等事件可以孤立解決，而致政協決議，停戰協議及整軍方案任人破壞於不顧，尤不認爲在內戰重新擴大，民主毫無保障之現況下，可以參加政府，召開國大」。至於民主同盟的理由，則認爲先要國內沒有戰事，在和平的空氣下舉行國民大會才有意義，未停戰前，不願參加政府，提出國大名單。這樣的理由，誠如正言報所說的是「不成理由的理由」嗎？

「增加各黨各派的代表是中和民主同盟所提出的要求」，正言報的話，可以說是完全抹殺事實，淆亂聽聞，其用意是在欺騙不明真相的老百姓。我們尊重老百姓，却願把事實說如下：在政治協商會議中，共產黨絕不承認十年前被剝奪選舉權的時代所產生的國大代表，認爲如果承認了

對人民，對歷史，都不能交代，所以即使將來開國大，如果其中有一部舊代表，那時共產黨還要說，不承認這些代表。至於民主同盟亦絕對反對舊代表的有效，並提出三項具體解決的辦法：（一）舉行民意測驗，以觀人民是否贊成舊代表，如果全民的民意測驗不易辦理，則僅就工商文化界範圍內測驗。（二）採複決辦法，以舊代表完全列入候選人，進行重選。（三）不要國民大會制憲，而由各方面共同起草憲法，提請人民投票。總之，民主同盟對國大舊代表問題的態度是未選者的辦理選舉，已選出者為優先候補人重選。但國民黨方面堅持國大舊代表的有效。因為意見的距離很遠，爭辯甚久，毫無結果。政協會似乎要因這個問題而告決裂。終於在互讓互諒的精神下，獲得了最後協議：承認舊代表有效，增加各黨各派及社會賢達代表七百名。事實是很顯然，共和民主同盟沒有要求增加國大名額，為了遷就國民黨的堅持舊代表的有效，所以在以舊代表作為國民黨的名單的諒解下，加上了自己的名額。這種辦法是澈底嗎？決不澈底。所以我在文匯周報第一一七期國民大會代表問題解決的經過一篇文章中會說：「這次政治協商，最成功的是國大問題，最失敗的也是國大問題。為什麼呢？成功的地方在盡了協商精神之能事，失敗的地方則在於沒有貫徹民主的原則。」却萬料不到今日反被國民黨咬了一口！

「因為要增加代表名額，再予國大延期，也是中共民主同盟所提出的要求」，我真不知道正言報的記者是不是還在光天化日之下說話。請問正言報，究竟誰先要求增加代表名額？二中全会和御用的參政會玩的什麼把戲？共和民主同盟的要求增加代表名額是在二中全会和參政會之先，抑在其後？不實說，要求增加名額，不是吳人而委人，看透了你們的鬼計，所以不能不投我所要求增加名額，使你們在國民大會中不得超過四分之三，而通過那類乎獨裁的不民主的憲法。

五月五日召開國大，誠如正言報所說，「是經過各黨各派無黨無派所共同參加的政協」，但正言報究竟不能否認政協會中也有國民黨政府的代表。政協會議的決議，國民黨遵守了沒有？國民黨企圖支解政協會議的決議的司馬昭之心，你以為誰個不清楚？現在為了國大延期，反而好像責備其他黨派不遵守政協。這一種作風，除了暴露統治者的蠻橫以外，直無絲毫理性可說。你們國民黨與共產黨有舊嫌，有新賬，我們不管，對民主同

盟與各中間黨派，則是無恥！

每一個國民，都希望國大開得好，但「偏偏」由於共和民主同盟不把代表名單提出嗎？國民黨自己已不負一點責任呢？國民黨今日簡直不知道「反躬自問」的古人遺訓，同時我們不要忘記，這正是提倡五倫八德的國民黨。

「政府似乎過份重視共和民主同盟的代表」嗎？老實說，「過份重視」早已好了，就因為「過份重視」，而把國事弄得如此糟！

國大如期召開，本為我們老百姓所切望，現今延期，我們也覺得似有未當。但正言報以「蔑視法理」的理由為其主要的理由，則我們倒要反問一聲，「你們自己尊重法理」沒有？（請參閱本期張君勳先生廢止約法問題一文——編者附註）。於自己有利時候，不知天地間何者為法，何者為理，於自己不利時候，就道貌岸然，板起面孔來講法理，我無以名之，名之曰「兩重人格」！要他人不「蔑視法理」，只有從自己「遵重法理」做起。更何況國大的延期，根本是一個政治問題，不是什麼法理問題。

正言報最後「黨告」主持其事者，「自不能俯就少數黨派而輕改易已定辦法……無論環境如何，應於決定日期照常開會」。正言報以上這幾句話，終於顯出了原形。國民黨對於少數黨派稱為「俯」，反之，少數黨派對國民黨當然要稱為「仰」了。這使我想起了帝皇時代的「恕你無罪，抬起頭來」。這是帝皇的時代？抑是民主的時代？帝國的時代是如此。民主的時代，決不是如此。在民主的時代，做主席的做官的和做老百姓的，在朝的和野的，都一列平等，無所謂「俯」與「仰」。今日國民黨接受其他黨派的意見稱為「俯」，你說他這封建的意味兒够多麼濃？這種「萬民之上」的態度不放下來，中國永遠沒有民主，中國永遠沒有和平！

說其他黨派為只顧自己利益，不顧國家利益，而自己却無論環境如何，照期召開。這種「甯為玉碎」的態度，算是顧到國家利益了嗎？

假如你們能够心平氣和，恢復一點常人的理性，請你們想一想，張君先生說的話是否有點道理？他說：「若許多事情未準備妥當而開會，因而發生糾紛，難免不使國民失望，不如寬展開會期限，俾政府改組等問題獲得解決後，再行集會，較為圓滿。」

並不是苛責國民黨

侯北人

在目前，中國社會實在是須要和平，得到和平，然後方能談到其他。

中國人民所渴望的，所要求的，我想也莫過於和平了。

中國經過幾次外族侵略和國內戰亂，大部份人民，已體驗到在動蕩社會中所遭遇的，只有顛沛流離，辛酸痛苦。我們看東北十四年的淪亡，整個國家八年的抗戰，在這漫長的歲月中，人民生命財產的喪失，多麼慘重！我們可以武斷的說：在這期間，除了一部份特權階級的人而外，富者淪為赤貧，貧者已淪為乞丐。所以，中國的社會就變了形態，形成了嚴重的階級懸殊的現象。這種結果，我們不能完全歸之於戰爭，主要的原

因還是因為政治的不好，政策的錯誤！

拿國民黨組成的國民政府治下的國內情形來

講，無論是在戰時或在戰後，完全是一片混亂。

這種混亂實情，不必詳細指摘，誰都可以看到的。

除了那些特權階級的人，也是誰都身受其害的。

這種毛病就是在於一黨專政，專政下的黨可以

決定最高國策，可是往往又把黨的利害置於國家

利害之上，而黨又受領袖個人的意思所決定，

不是國家，這也不能說是近代有組織的東西。談

法紀而實無法紀，是國家，而實非國家，更有什

麼法統可言？今天政治上的混亂，經濟上的混亂

，就是這個原因，是實無旁貸的。

這種政治的混亂，經濟的混亂，影響了整個人民的生活的安定，國家社會的秩序。在野的各黨看到了這一點，爲了要適應時代的要求，爲了

要使中國復興，爲了要使中國人民安居樂業，爲了要使社會安甯，爲了要使政治清明，經濟穩定，所以提出了廢止一黨專政的要求，提出了改組

政府的要求，提出了民主的要求，要求一切民主，用人民的意志來決定國策，來管理政治。在野

的共產黨這樣要求，在野的其他黨派以及成千成萬的民衆也這樣要求。但是在朝的有一部份頑固

分子，不肯放棄專權，甯願人民陷於水火，不使康樂，寧使國破，不使國強。在這種情況下，一

方面說是用和平方式解決政爭，而另一方面却想用明打暗殺的武力手段撲滅民主運動分子。

在這種情形下，國內的和平始終又破裂了。中國人民在這長期戰火之後，不能再使重捲入戰

火。在慘重的犧牲之後，不能再使之犧牲，所以我們要求和平。向誰要求和平呢？當然是向國共兩黨要求和平了。因為他們都是有軍隊的。而且是在衝突着。

黨在對日戰爭的表現上，他是在華北中華南一帶牽制了日本龐大的軍隊，使日軍和偽軍不能自由移動，這是事實，這種工作，是不能抹殺的。可是在政府分配受降的地區時，共產黨軍隊沒有列入，如果國民黨政府不承認有共產黨軍隊，那麼最初不應給他們番號，既給以番號，在地理環境以及種種條件上講，都比空運部隊，利用偽軍

找外國人，好得多，那時國民黨軍隊一面收編偽軍，一面對共產黨予以壓力，國民黨應該知道共產黨不是聖人呀！根據這件事實，戰亂之起，就不能不多責國民黨。又如以中國目下的政治經濟混亂的局面來講，今日的政府，是國民黨一黨組成的政府，好壞完全是一黨的事情，在今天，我們並

不苛求，我們只希望我們老百姓能過安甯的日子，可是事實上，國民黨統治下的中國政治，經濟

，社會，教育，已經是腐敗到極點了。貪污的風氣，官僚資本的形成，通貨的膨脹，失業的普遍

，官方的黨化，特務的橫行，這一些，再無法用美麗的言辭來解釋，責任是無法推委的。我們由於

純情，爲了真理，爲了人民的生，爲了人民的活，不能不對當權的政黨有所責問。至於共產黨遠

在邊區，且又爲在野黨，而所聽者多爲讚頌之聲，故而我們對他不能多所指責，不能不保留批評

。在今天，國民黨有壞處，我們看到的，不能不講，共產黨如有壞處，我們也不會沉默。我們

既不怕得罪國民黨，也不會怕得罪共產黨，我們是站在第三者立場，爲老百姓講話。事實不能使任何人否認，今日的政府的腐敗，的確是要不得的，經過十八年專政，這時間不能算短，有辦法是早就應該有辦法了。就拿在抗戰期間的軍隊講

國際危險之局與美國應如何自處

• 李普曼 •

上期本刊曾譯載美國著名政治家李普曼的文章，這期我們又介紹他的另一篇文章，他在文中分析今日世界局面的危機，美國應如何自處，最後結論是美蘇之間決不可有戰爭。

編者附識

這星期來，我們已經到了一個關頭，似乎已經說明我們對於製造和平的失敗不再祇是理論上的可能了。我們已經到了是否易於失敗抑易於成功，是否戰爭爆發的機會大過於和平的機會的分水線了。我們與蘇聯的關係，亦已經到了一條界綫，就是雖沒有到正式的外交決裂，但外交談判的頻繁，我們相信以後將更少。

在強國之間，這是一個最嚴重之點。為如何因果一旦任何重大事件不能由談判來解決，此後的外交將與戰爭的準備同時進行。外交不再希望其能解決問題，但不適用以延擱這些問題，以取得時間，以取得更有利的地位，以發動輿論，以招攬舉棋不定的國家，以促成更有力的聯盟。

我們現在正是如此。我們沒有越過這關頭，但是我們正站在那裏。如果我們被拖被推越過關頭，那末我們在下星期，在下個月，甚而在下一年，都將不會有戰爭發生。雖然，不論國內和國外，不論明言和暗說，不論國內政策和外交或軍事政策，在在都將趨向於戰爭的準備。我們好像走下坡路；愈走愈困難停止，到底則是世界規模的國際的和國內的戰爭。

這是很顯明的，美國不能單獨決定前途是戰爭抑是和平。美國所能做的，最多祇是控制自己的行動，用以影響其他國家的行動。但是和平的機

會，現在可說完全依靠於美國在國際間如此危殆的關頭能否發揮其力量與影響。如果因為若干理由，譬如美國自身的情性和無經驗，或是因為外來的牽制，那末和平解決將要成為無望。強國之間，亦將沒有一個和平製造者了，因為除美國以外，再沒有一個強國把和平的製造看作重要過於國防或帝國的創立，這惟一對歐亞兩洲沒有特殊權益的強國的調停和安定的影響將全被忽視，消失和浪費。

所以，在國際間，在聯合國組織中，最緊要最迫切的事，莫過於使大家知道，美國的獨立判斷和自動自立並沒有喪失或放棄。如果不如如此做，蘇聯和其他強國間的談判協商的基础，將告失去。蘇聯與中國之間，蘇聯與英國之間，欲望談判成功，美國以獨立態度出現，是不可少的。假使，如邱吉爾先生所建議的，美國放棄獨立的地位，而締結反蘇同盟，那末決不會獲得談判成功。最多能够獲得另一次戰爭之前的休戰和停戰。等到軍備的競賽和普及歐亞兩洲的政治競爭失去平衡的時候，戰爭就爆發不可收拾了。

美國的任务是特殊的困難，因為美國不祇是如邱吉爾先生所說的，與蘇聯的擴展力相周旋而已。真正的問題，不在蘇聯的實力，而是其實力

，到鄉間，在城市，拉壯丁，買賣壯丁解壯丁，窮五丁；真的摧殘病了，於是鎗斃壯丁。至於部隊裏更是暗無天日，很多部隊兵士不足半數，且食不飽，穿不暖，到後方去過的人，該記得兵士們面黃骨瘦如柴的可憐樣子吧！那時有人提出這個問題的嚴重，可是官方指為這是共產黨散佈的毒言，還是任官長喝兵士的血，去保養三個四個太

太。從河南一直慘收到貴州，幾十名日本兵占領獨山，政府成千成萬的大兵後退，這些赤條條的事實，天日在上，誰個不曉？勝利不是用自己的力量打來的，這一點也該明白。在戰時的軍隊還是如此，其他可想而知。這並不是我們奇責，而是說政府對起碼的事情都沒有做好。然而勝利後所表現的，更是令百姓驚心動魄了，「五子登科」，搶物資，燒倉庫等等的惡劇，表演之後，百姓就說：「盼中央，望中央，中央到了民遭殃」了。如果目前的執政的官僚，尚有頭腦，尚有一點未滅盡的天良，請問國民黨政府，在這樣收期間所表現的政績是什麼？你們應該虛心的承認你們的過錯，你們應該多聽些「逆耳之言」，你們應該從新清理一下你們自己的以往，認清這個時代，振作起來，把國家整理起來，把人民安撫下來，這是一條新生的大道。現在已經不允許任何個人，任何黨派一意孤行了。如果不承認國民黨現在的政府無能，請問在這戰爭結束後半年期中，就拿目前問題講，有了一點辦法沒有？物價暴漲，工潮動蕩，這教育人子之人，都不肯再餓着肚皮教育我們這些「窮國」之民了。

在這種情形下，有良心的人，是要質問政府

對歐洲，中東和中國的關係。當然，蘇聯是一個強大的國家，但是何以使蘇聯如此強大，我們不能不提到中國，英帝國和歐洲的衰弱和不團結。

我們不敢錯算勢力的平衡。如果中國內部團結，不發生內戰，中國軍隊有力量收降日本軍隊和光復失去的領土，那末東北問題就無嚴重之可言。伊朗和土耳其的情勢，亦不會像今日這樣，

如果印度是一個軍事資產，而不是英帝國的軍事上的負債。

因為在中東所以動搖英國的地位，是因為印度在事實上英國力量量的涸竭的漏卮。

印度有人口約四萬萬，在亞洲大陸上，除蘇聯以外，是工業最發達的國家。如果印度可以算在裏面，在伊朗和土耳其的

勢力的平衡將完全改變，也不會像今日這樣的空虛，蘇聯的單獨行動和拒絕談判，也不成爲問題。

這是今日世界局勢的最主要的現實，對於蘇聯是十分顯明的，如果我們讓它曖昧不明，則我們可說是對不起我們的人民。如果我們進行反蘇同盟的工作，而使蘇聯不得不撤退，則美國必須

以自己的人力和物力，以補救因爲中國的內戰，印度的不平和歐洲的荒廢所造成的不足。

美國的力量是相當可觀的，如果善爲運用，實足以求得和平。但祇足以爲我們擔任調解者與和平製造者的任務時的後盾而已，我們忍耐固執外交的途徑，決不允許倫敦和重慶和莫斯科之間真正決裂。

戲做寒山拾得及馮玉祥將軍體

不移

我不會做詩，也不會做對。更不敢說話，說話怕有罪。終日一榻臥，長伸兩條腿。「司派」鬧哄哄，狐兔假虎威。物價高上天，稀飯難到嘴。可憐小百姓，兩眼含清淚。主席居九重，庭院深無際。貴戚與達官，占盡天下利。黨將與黨棍，五子紛拿戲。鬧的是他們，苦的是我輩。他不管我事，我却受他累。此理不得懂，那有這道理？身上沒半文，難免酒家醉。只有倒牀上，昏昏沉沉睡。

做一個和平製造者，在混亂和姑息之中，把國際局面從不可信賴渡到風平浪靜，或許是不可能或許是我們沒有這種決心和智慧，但至少我們應該試驗一下。

目前這個苦惱的世界必須要避免另一次戰爭，不然一旦開始，我們將不知如何收拾。蘇聯不能克服美國，美國亦不能克服蘇聯。不過他們可能深入入戰爭之中，而不知自拔，混合了可怕的內戰，飢饉和滅絕，那時無一人可以使它停止。（義譯自三月十二日華盛頓郵報，原題名「黑暗的一週」）。

迎歡訂閱

歡迎交換

的，是要指出一黨專政的弊害的。爲了中華民族的前途，爲了我們的子子孫孫，也是爲了你們的子子孫孫，是不能再沉默下去的。中國如亡，非一人之災，中國如興，也非一人之福，這一點應該明白。如仍抱着私黨之見，把黨的利害，放在國家民族之上，時代與人民已不容許。更不該仍用掩耳盜鈴的方法，來欺負人民。

在今天，執政者是國民黨，這些責任當然是國民黨要負，不能推之於別人。正如共產黨及其他黨派尚未執政以前，我們就不能說他們將來一定數是不民主，將來也會同樣的腐敗。我們爲了爭得全國的安寧，人民的幸福，國家的富強，我們不能不這樣做，不能不這樣要求，不能不有這樣立場。我敢說，全國人民會同情我們這種主張，這樣要求的。我們並不是對某一黨或某個人，我們是爲了真理和正義！

譬如最近國民黨有人公開說：「民主是不是真理，還要研究。」（見民主廿七期馬鈞倫先生之國民黨反民主的實證）對說這話的人，就不能不懷疑他是法西斯，正如看到國民黨在二中全会圖推翻政協決議，就不能不懷疑他們還想一黨專政一樣。

不要我們指責，不要我們多說話，不要我們懷疑，惟有以事實表現給人民看，那時共產黨和其他黨即使要批評亦無從批評，人民大眾會爲國民黨講話的。

衡國史 怒人狂

寄美旅

記得去年這時候的軍曹傑立，我們魁閣樓上，帶着三分醉意，七分傷感，掏出他愛人的明星式的照片，做做面，搖搖頭，低聲說道：「只希望早點轉國！」那時西方的戰事正緊，中國的情勢也較以往危急，我們一方忙着調整訓練，一方切盼美國增援，美國在華的軍官自然都很明白他們的任務，這不是中國個人的事，不到日本降台，是不會有他們的歸期的。這一切傑立當然很清楚，只是想起他支加哥的房子委託的太不得人，愛人的情書逐漸稀罕，……所以縱然有中國小孩子的夾道歡呼，和在華山西路找得的某一點安慰。也挽留不住他的一片歸心，支持他的也許還有復仇的情緒，和幾分公認的責任感，所以也只能半吞半吐的在酒後露出一些真言。

在當時美軍裏面多少人有傑立的處境，同樣立的心情，當然是件無法假定的事，不過任何人都可以想像，假如我們和潛艇的放排，在這些以外的別無全求和理想；換言之，我們只在去掉或毀滅某些東西，並不想另外有極積的建樹；則仇既復，願斯償。待去悼的已經忘掉，待毀滅的認為已經毀滅，就該算是完成了戰爭的全部任務，滿可以班師奏凱全勝而歸了。

要是這個前提完全是對的，那末美國在西戰場上，於會師柏林不久以後，調隊歸國，在東戰場上，於山下奉文就囚，日皇下詔改組政府的時

候，陸續去非島，遠東，儘管讓世人笑罵為無理想，無雄心，也落得一個「少年俠義」「功成不居」的英名。百十萬像傑立那樣兒女情長，業務心重的人，自然會呼出一口怨氣，及時解甲而歸，決然不會有常勝雄師在各處請願遊行，積資登報。訴苦求歸，和曠婦束夫，硬逼威風猶咋的艾帥，縱橫下淚以陳情分等類的事。

可是這個過於簡單的假定，已經不適於這番的美國了。自從羅斯福大憲章宣佈以來，全世界都知道美國不再崇尚孤立了。不僅不孤立，她還以充實的國力，高度的生產，和軍事優勢，來維持世界和平，不願再有毀滅人類的戰爭出現。她的積極領導國聯聯合組織，就是一個具體的表現，她要肩負起世界的和平！

責任和負擔是永遠不可分離的，戰後的世界好像比戰前更紛歧，更動盪，從中國的長城垣下起，一直橫過印度，安南，而南洋而非島，都在騷動。且不問騷動的根源，騷動的是非，騷動的本身就不是美國的願望。美國是要一個安定的社會，多黨競選的政府，自由或個人競爭的經濟組織，和國際的自由貿易。

她也同情別國提高人民生活水準，只是她認為上述的秩序，就是唯一促成國際繁榮的途徑，然而目前各處的動盪確有點騷動美國，「我們艱鉅的任務並不輕於戰時！」在這種呼號下他們得在各處「按兵」！

我們如果稍加迴溯，從大西洋憲章的宣佈到倫敦同盟國大會，從美國參戰的呼號，到今天按兵的若衷，可以看出她已經由追求國防理想，退到另求維持現狀了。記得羅斯福總統當日對印度

關過心，就是杜魯門總統初上任，對英國的干涉希臘內爭似乎還提過抗議，到而今她滿心承認既成事實，對爪哇，印度，荷印的屠殺都認為事不關己了。就是伊朗的事件，她也委之英國。美國目前唯一國際策略似乎偏重在增強遠東壁壘。簡單點說，美國現在既不單為「俠義」或「復仇」而止，又不願拘守過去的理想。只願立場，不認方面。

以美國軍士的教育程度，和他們崇尚個人自由的傳統，在戰後，再不能用復仇的心激勵他們了，因為所有的囚首或死或擒。說繼續為世界的理想人類的幸福奮鬥吧，分明大英帝國運用過美國租借法案下的飛機轟炸東印的民衆。在中國，他們為我們運軍，為我們站崗，最具體的反映不過使很少數在上海發了復員財的官民更安心盤剝，素具正義感的美國士兵，怎麼不會起疑問「我們在這裏到底是為的什麼？」

也許有人想到，美國何不乾脆用防止共產主義成防制所謂「蘇聯帝國主義」理由來維持士氣？這不行，對中國，如說彈壓共產黨，就牽涉到政治的名義，這會授人以干涉內政的口實。對蘇也不願挑戰結締，更沒有意思作政治制度的論戰。史大林可以大喊，「我們的共產制度是全世界最好的制度」，杜魯門喊不出，「資本主義是全世界最好的制度」，這當然並不是說他們兩位確已斷定了二者的優劣，因之杜魯門很心虛，實在美國的政治作風。不容許他這樣宣傳，同時，據我想，看美國的工潮澎湃，和他們對於商業循環的戒懼，又值經濟民主的口號響徹全宇的今天，當政的人在內心上也未始不有幾分榜徨。傳

統和現實的轉移，國際環境和政治張本上的矛盾，使美國在當前欲有所作為，却不能作簡明的號召。當政的人主張是清楚的，只是呼號含糊，所以弄得無法說出真正按兵的理由來。政府說「我們非有這些人馬不够維持秩序，不足解除日軍武裝」。請願的士兵說「照我們看就是減少到一半也綽綽有餘」，艾帥發了急，下令禁止遊行請願，但同時派人去歐亞兩洲傳達命令，客應將來在可能範圍之內使滿役的人退伍，但要留一定的兵額。到上海作視察的高級軍官，對請願的士兵講道：「不要弄到別國笑話我們。」是在維持體面之外，再找不出話來戒持三軍麼？不，將軍有難以宣佈的苦衷！理由在話題的背後！

然則，一個國家難道在戰爭停止以後，就無法在國外駐軍？除了堂皇的理想主義以外就再找不出維持士氣的法門？當然不。不過這得在兩樣情形之下進行：一種是向外擴充領土，作積極的侵略，使全國人都感覺不向外膨脹，國內就得受苦，仗野味養家的人，老肯放下獵槍自甘淒食？一向靠殖民地養本上的老牌帝國都具有這作風。本土徵出的兵自然知道他們對祖國的任務，他們是皇家的槍手。另外他們可以就地收買土人，組成殖民地軍，受帝國蒙養為帝國效忠。美國既不能效法帝國主義，收養土人，她的公民一向受的是自由教育，富於企業心，都只打算在這個天賦獨厚的新大陸上憑個人的本領發展私人事業。

他們都有商戰的雄心和才具，但却不願空空的把守着已經沒有了戰事的戰場，在美國文化裏長大的孩子是開不慣的。難道沒有人會想到有時戰場和商場分不開？這個關聯雖然更緊，究竟只

是一種推論，首先編進各個士兵們心裏的，還是「返家就業」較為親切具體，誰也不會覺得還有人打上美國的門前！

另外一種情形，是一個強而不富的國家，稱兵遠略，從沙漠地帶進入農田社會，回顧故土赤沙浩漠，倒還不及新天地富庶安樂，因而心敏神逸，留戀征服地，再也不願班師返回本土。過去游牧民族征服了農業民族，就無形也兵落籍起來。美國駐軍國外，情勢恰相反，中國的泥土，菲島的叢林，日本的小門民美富裕的祖國。愈是覺得住在一處比得他們美富裕的祖國。愈是覺得在困難的生活環境，疾病多，愈得設法隔離那個社會，隔離更使生活乏味，好比原先他們是長在美好的花園，有安全也有自由的天地；現在被放在窄狹的監室裏，安全是有了，只是失却過去呼吸的大空間，怎麼過得慣！上海遊行的學生問過美國兵士「你們為什麼不回國去？」豈不使他們哭笑不得？

果然，前天的報上載着。在德國的佔領區內，美英兩國雇傭了從波蘭和南斯拉夫流落出來的人民來補充他們的不足了的隊伍。接着莫洛托夫認為這種雇傭軍是仇敵的。美國不得不解除雇傭軍的武裝，雖然英國方面似乎還沒有什麼動靜。這個例子，一方面表現了美國在外交上雖無疑的是運用新措施，新措施却與他們過去的傳統主張不諧和，但又不願意把那個老招牌和理想放棄，於是陷入了矛盾。一個國家是沒法同時運用權力外交和干涉主義的。要是兩個國家，同時干涉主義，就是和平；一個仗權力一個不干涉，那就是進一讓；同時權力外交，結果祇有戰爭。美國是不會發動戰爭的，不過這個矛盾外交還要持續多久，却更難說。

第一一期目錄

民國卅五年五月四日出版

短評

一、關於南通慘案

二、關於自由

三、關於權貴

約法存廢問題……張君勱

延安歸來……梁漱溟

駁正言報社評「國大代表會不當延期」

……孫寶毅

並不是奇責國民黨……侯北人

國際危險之局與美國應如何自處……

……李普曼

照照鏡子……更生

獻做塞山及馮玉祥將軍體……不移

征人怨（旅美寄言）……史國衡

每逢星期六出版

實售國幣三百元

主編者 再生社

發行者 再生社

發行所 上海福州路
三八四弄九號三樓

再生

重慶商業銀行

資本：收足國幣壹仟萬圓
業務：本行業務部專營各種存款放款匯兌貼現買賣商業銀行一切業務

儲蓄：本行儲蓄部基金另撥會計獨立專營各種儲蓄業務
託蓄：本行信託部辦理信託存款信託投資代客買賣報關保險押匯轉運倉庫經租及一切信託業務

分支行處 通匯地點

成都 重慶 宜賓 瀘州 內江 萬縣 自流井 綏寧 雲陽 奉節 巫山 南川 武隆 彭水 黔江 酉陽 秀山 酉寧 涪陵 忠縣 雲陽 奉節 巫山 南川 武隆 彭水 黔江 酉陽 秀山 酉寧 涪陵 忠縣

總行：四川重慶陝西路大什字口
上海分行：四川路（九江路口）八十號

電話掛號一六八一四號轉接各部
 電報掛號一五七九

上海書報雜誌聯合發行所

總經售十二種大型期刊

同業批發，折扣優惠，指定航寄，均可照辦

讀者定閱，請預交國幣三千元。

按期寄奉，迅速便利，興趣轉移，

自由退定，不加限制。

新時代之文學
 新時代之科學
 新時代之工業
 新時代之商業
 新時代之生活
 新時代之知識
 新時代之認識

其他凡滬上出版雜誌，均可代定，批發。

發行所：福州路三七九號
 門市部：福州路三七六號

內政部雜誌登記證警字第一五九四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新昌公報關行

進出口報關
 海陸空運輸
 運費低廉
 運送迅速
 承蒙惠顧
 毋任歡迎

金隆街四十八號
 電話九四七三〇

保黎醫院

各科晝夜
 全服

附設平民產科部
 赤貧免費

北四川路八一二號
 電話四四〇一二號

宇宙實業公司

美國原子筆
 愛弗譯水筆
 玻璃咖啡壺
 大小電冰箱
 消治龍藥片
 地亞淨藥粉
 建築用木料

右列各貨均係即日
 由美裝運如蒙惠顧
 不論多少均所歡迎

上海福州路三八四九號
 電話七九七五九

蜀
 揀料
 精細
 地道
 川味

廣西路二二八號
 電話九二二八

本期實售三百元

均益聯合印刷公司承印